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之內涵 與特色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出現近7個年度以來，首次之財政收支賸餘，已達成政府宣示逐年縮減收支差短之財政改革目標。本文就95年度中央政府各類決算之重點，說明其所代表之特殊含義及所具有之特色，以供各界參考。

● 吳文弘、陳幸敏（行政院主計處會計管理中心執行長、科長）

壹、前言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須彙編之單位數眾多，包括中央政府206個公務機關之決算、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營業基金（23個）及非營業特種基金（94個）決算，以及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決算。在行政院主計處同仁努力下，已依決算法第21條規定彙編完成，

提經行政院96年4月25日召開之第3037次院會通過後，於96年4月底前函送監察院，較法律規定限期6月底前，提前2個月完成。

貳、各類決算之內容

95年度決算之主要內容如下：

一、中央政府總決算

9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經實際執行結果，收支決算數與預算比較如下：

（一）歲入部分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總額1兆3,846億元，經實際執行結果，歲入決算數1兆5,468億元，較預算數增加1,622億元，主要係稅課收入

超收959億元，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超收441億元，規費及罰款收入超收39億元，財產收入超收105億元，其他收入超收78億元等所致。

(二) 歲出部分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總額1兆5,717億元，經實際執行結果，歲出決算數1兆5,302億元，較預算數減少415億元，主要係一般政務支出節餘54億元，國防支出節餘35億元、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節餘114億元，經濟發展支出節餘40億元及債務支出節餘103億元等所致。

(三) 融資調度分析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執行結果，歲入及歲出相抵後，產生實質歲入歲出賸餘166億元，較預算差短1,871億元，反紺為餘。致實際債務舉借數639億元，較原預算減少1,751億元，又預算原列移用以前年

度歲計賸餘數131億元悉數免予移用。

二、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—營業及非營業部分

(一) 營業基金部分

95年度決算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3兆922億元，營業總支出2兆8,300億元，收支相抵共核列本期純益2,622億元，較預算數1,499億元，增加1,123億元，主要係中央銀行盈餘較預算增加所致。至盈虧撥補結果，其中國庫共分得股（官）息紅利2,346億元，較預算數

1,972億元，增加374億元。

(二) 非營業特種基金部分

1. 作業基金

95年度決算業務總收入3,104億元，業務總支出2,857億元，收支相抵共核列賸餘247億元，較預算數201億

元，增加46億元。至餘紺撥補結果，其中解繳國庫淨額113億元，較預算數148億元，減少35億元。

2. 政事基金

95年度決算基金來源7,917億元，基金用途7,838億元，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共核列賸餘79億元，較預算短紺數118億元，轉紺為餘，相差197億元，主要係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支出較預算減少所致。

三、中央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決算

該特別預算執行期間為95年度，編列歲入預算數180億元，歲出預算數970億元，歲入歲出差短790億元，全數以舉債債務因應，有關收支執行情形如下：

(一) 歲入部分

該特別預算歲入預算數為180億元，係釋出臺灣電力公司政府持股之收入，因電業法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，爰全數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辦理。

(二) 歲出部分

該特別預算歲出預算數為970億元，執行結果，歲出決算數948億元，較預算節減22億元，主要係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辦理土地配售戶自建住宅、遷購國宅及輔購民宅等配售戶貸款利息差額，因承辦行庫提供優惠貸款利率，尚無需政府支付差額補貼，經檢討節餘經費所致。

(三) 融資調度部分

該特別預算舉借債務數為790億元，配合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，實際舉借債務350億元，尚保留418億元轉入下年度繼續辦理，決算數合共768億元，較預算數減少舉借22億元。

參、決算之含義及特色

一、財政收支賸餘，逐步達成財政改革目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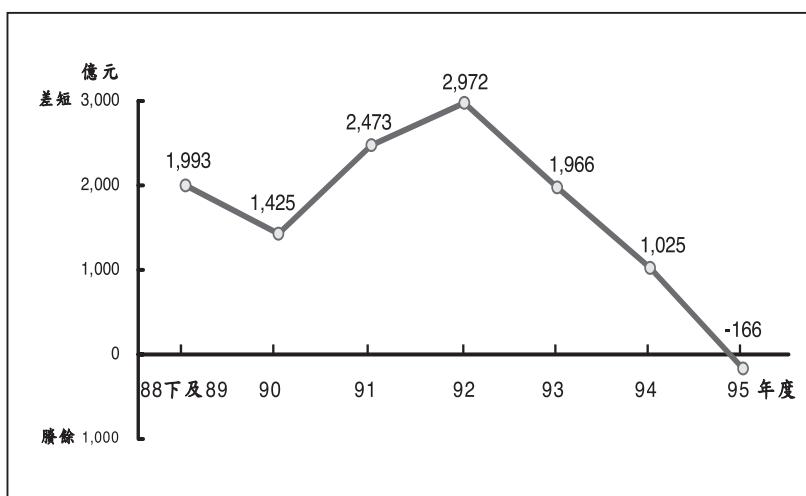
9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，在歲入實質收入大幅超收（尤其是稅課收入及國營事業盈餘繳庫數），及經常支出力求撙節之下，實質歲入決算數為1兆5,468億元，歲出決算數為1兆5,302億元，歲入與歲出互抵結果，產生實質收支賸餘

166億元，為最近7個會計年度（自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）以來，首度達成財政收支賸餘，已逐步達成行政院宣示縮減財政收支差短之改革目標。

二、經常收支大幅賸餘，健全政府財政

9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執行結果，經常支出決算數為1兆2,520億元，與經常收入決算數1兆4,964億元互抵結果，產生賸餘2,444億元，為近7個會計年度經常收支賸餘最高之

近七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差短比較圖



中央政府近七年經常收支賸餘情形表

單位：新台幣億元

| 年 度 | 經常收入 (1) | 經常支出 (2) | 經常收支賸餘 (1)-(2)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88下及89 | 19,581 | 17,955 | 1,626 |
| 90 | 13,473 | 12,367 | 1,106 |
| 91 | 12,380 | 11,834 | 546 |
| 92 | 12,622 | 12,305 | 317 |
| 93 | 13,034 | 12,357 | 677 |
| 94 | 14,195 | 12,323 | 1,872 |
| 95 | 14,964 | 12,520 | 2,444 |

註：89至94年度為決算審定數；95年度為院編決算數。

一年，政府財政已獲實質改善。

三、有效控制舉債數額，紓解財政困難

95年度債務舉借數639億元，較94年度舉借數1,673億元，減少1,034億元，且與91至93年度各年之平均債務舉借數2,600餘億元相較，亦大幅

中央政府近五年債務舉借情形表

單位：新台幣億元

| 年 度 | 當年度 債務舉借數 | 債 務 餘 額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| 較上年度變動% |
| 91 | 2,444 | 28,494 | +7.1% |
| 92 | 3,008 | 31,275 | +9.8% |
| 93 | 2,535 | 33,650 | +7.6% |
| 94 | 1,673 | 35,537 | +5.6% |
| 95 | 639 | 36,295 | +2.1% |

註：1.91至94年度為決算審定數；95年度為院編決算數。

2.債務餘額含實際已舉借數及保留於以後年度待舉借數。

縮小；又截至95年底債務餘額較上年度增加2.1%，分別較前4年之7.1%、9.8%、7.6%及5.6%，增幅最低，顯示政府有效控制舉債數額，已逐漸產生具體成效。

肆、結語

95年度因經濟景氣復甦，加以政府積極採取必要措施有效防堵逃漏稅，致實質歲入收入較預算超收甚多。歲出方面，在各機關有效積極執行預算及經常支出力求撙節下，使得95年度總預算原本編列之1,871億元財政缺口，轉為賸餘，誠屬難得。儘管95年度總決算產生賸餘，但如將配合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等編列之特別決算併計，則整體財政尚有700餘億元之赤字，未來仍待繼續努力，使政府財政收支達到完全平衡之目標。❖